

证券代码：836586

证券简称：有棵树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深圳市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深圳市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3月2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肖四清主持，公司现有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7人，监事及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满足经营管理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包括1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肖四清，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海豚跨境科技有限公司和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有棵树（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办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肖四清以持有公司的股票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授信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授信提供质押担保，具体数额以合同为准。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长肖四清先生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梓伦先生为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规范公司治理，加强与投资人之间的联系沟通，保证监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股东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名，选举张梓伦先生为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将于2017年3月22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二）项议案。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6日